

非色

有吉佐和子 著



非 色

〔日〕有吉佐和子著

李 德 纯 译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有吉佐和子
非 色

根据中央公论社 1964 年 11 月版译出

非 色

【日】有吉佐和子 著

李 德 纯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8.25 插页 1 字数 184,000

1984 年 6 月第 1 版 198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81,000 册

书号: 10188 467 定价: (六) 0.86 元

我不喜欢多谈自己的身世，因为在这个世界上，父亲去世而由母亲一手抚养成人的少女不乏其例，家境一贫如洗也并非绝无仅有。我并不认为自己的脸蛋没有妹妹漂亮乃是我非得把它公诸于世不可的悲剧。所以，我不打算在这里凄凄惨惨地将它公之于众。尤其在战争年月，哪还顾得上这点不幸的遭遇呢。我臂缠“学徒报国队”的袖标，作一名车工，在紧张中度过了多愁善感的青春时代的上半个阶段。当时，女学生夜里住在集体宿舍里，过着与家里隔绝的生活。警报，躲空袭，空袭警报。在这种紧张的气氛中，女孩子漂亮与否，已经无关紧要了。

战火纷飞中，我家房屋毁于火灾，我在吃败仗的同时，离开了工厂，同妈和妹妹在远离市中心的地方租了间房，这是幸免空袭保存下来的二楼上的一间。即使在这种条件下，我也没有真正尝到贫困的滋味。东京洗劫一空，那些被叫作富翁和有钱的人，也在一夜之间倾家荡产。举目四顾，都是受到战火洗礼、无家可归的人。而且粮食奇缺，人们都在忍饥挨饿。无论穿衣，还是吃饭，人们在这方面倒是平等的，都同样困难。

我必须马上考虑工作问题。在女子中学一无所学，战争结束那年草草毕业，特别是当时，并没有什么学历资格起作用的工作。驻扎日本的军队是在日本首都都被炸弹和烧夷弹炸得满目疮痍的情况下开进来的，当时陷入极度混乱之中。如果在农村，手

边有现成的耕地，马上可以干起来，但是我们这些地地道道在东京长大的人，就连疏散投靠的亲戚也没有。如果在农村，可以在农民家里作个帮工，但在东京，连个象样的工作都找不到。大公司无意马上复兴，而是麻木不仁，冷眼看着进驻军队生龙活虎地干活。人们对漫长的战争感到厌倦，疲于奔命，饥寒交迫，用惊疑的目光望着白人和黑人的麻利动作。在这种情况下，就是想作些什么，也没有象样的工作。近郊区的人们肩挑食品到四处的车站一带做黑市生意，卖起粗劣的豆沙包和饭团。为了得到这些，无论如何我也得工作。那些幸免轰炸的人家，手头起码还有可以变卖的东西，而我们这些遭到轰炸的人家，比一文不名还惨。

在日本公司还没有动手工作的时候，也只有那些与进驻军有关的部门在用人。那些粗通英语的人突然身价百倍，趾高气扬。我在有乐町车站附近的占领军临时经营的酒馆衣帽间里当上了服务员。我本来对英语一窍不通。有天闯进这家酒馆，用英语胡诌了几句“是”和“不”。一个高大的黑人走过来，把我安插在衣帽间工作。这里是干一天活领一天工资。糊里糊涂比比划划了一天，第二天清晨五点下班，居然领到了一张百元大钞，一百元。我记得自己是拚命攥着那张钞票，如飞似地跑回家中的。妈热泪盈眶，当天就用这笔钱买了一升黑市大米。我永远难忘那立刻煮起的雪白大米是怎样地令人眼花缭乱，那热气腾腾、香味馥浓的气息是怎样地令人垂涎欲滴。

工作时间是从下午六点到翌晨五点，十一个小时中休息两次，每次休息一小时。我的工作是把来客的大衣和随身携带的物件存放起来，递给对方一块铜牌。如果他们也有脱鞋的习惯，那我无非是个看管鞋的下人罢了。衣帽间除了我，还有两位妇

女，她们的英语比我好一些，有一个人特别流利。我们的工作本来就很机械，无非是接过衣帽，递去铜牌，或者是接过铜牌递去衣帽，不会英语也能胜任，但比起闷声不语递衣帽来，能讲几句英语，说声“是的”和“谢谢”，气氛大不相同。于是，我就利用每次休息时间，向精通英语的木村吉子学起英语来。课本是吉子送给我的，是进驻军队发给美国士兵的日语会话课本。我在女子中学一年级和二年级的上学期曾经学过英语，后来，英语作为敌国语言，不开这门课了。因此我的英语水平很糟糕，使木村吉子忍无可忍，最后终于说出：“算啦，烦死啦。”尽管如此，我还是向她苦苦哀求，除了按月缴学费外，还把美国兵临走时代替小费塞给我的口香糖和巧克力，作为报酬送给她，请她教我。木村吉子出生在洛杉矶，十四岁时回到日本。她教英语并不是从语法开始扎扎实实教起，而是根据她模糊记得的东西教，因此是不伦不类的。但是对我来说，学总比不学强。

来客不多时，我就一头扎进课本，逐个记单词。我总觉得自己的工作以美国人为对象，言语不通是一筹莫展的。另外的理由是，我发现在我工作的“皇宫”酒吧间还有许多比衣帽间收入优厚的工作。不管怎么说，日本吃了败仗，变成了美国的天下，因此语言不过关将一事无成。我是这样想的。只要我会讲英语，小费就不会比木村吉子之流少。一得空，我就打开课本，努力背单词和句法结构。

“看什么呢？”

从我头部传来高声的问话，吓我一跳。抬头一看，原来是那个体格魁梧的黑人士兵，我初次来“皇宫”时，是他分配我到衣帽间工作的。

“我在……看……书。”我讷讷地回答。

“看书？什么书？”

“英语会话。”

他摊开了大如棒球手套的手掌，做了个过分的感动姿势。他的掌心洁白，瞪着的眼白和张开的嘴唇里侧象鲜肉那样嫩，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但不令人讨厌。也不知是什么原因，来到“皇宫”的美国兵几乎全是黑人，因此我对黑皮肤的人已司空见惯。战争结束一周年纪念日刚刚过去，我在“皇宫”也将成为有一年工龄的老手了。

此人对我学英语会话，表现出极大的兴趣，他把身子探向衣帽间，说：“我当老师，教你英语，怎么样？”

“不劳大驾啦。”

“怎么，我不过是说我要认真教你英语罢了。我要是想搞女人，只要把腿向那边迈一迈就行了，你压根儿就不用担惊受怕。”

“可我有书啊，它就是我的老师，这已经足够啦。”

“书本不顶用，上面没有标发音。那本是为美国兵学日语用的，并不是为日本人学英语编的。你跟美国人学英语，比这种课本还准确，而且很快就学会。”

我向木村吉子投去困惑的目光求援。我当时的英语水平，对付如此口若悬河的会话，还是困难的，而且，他的口臭扑鼻，令人透不过气来。木村吉子象保护我似地站到我面前，对他说，上班时间最好不谈私事。对方脸色一下阴沉下来，冲着吉子发火说：

“我是杰克逊中士，是这个酒馆的负责人。你明明知道这些才这样说的吗？”

吉子好象有些张皇失措。虽说我们是在以黑人为对象的酒馆工作，但工资是由办公室的日本人发的，不同美国上司发生联

系。我已经工作一年了，对此还一无所知，吉子似乎也不晓得他是“皇宫”的经理。但吉子不一会儿就用流利的英语向杰克逊中士赔起笑脸来。尽管一讲快我就听不懂，但听得出来她似乎在解释说，笑子是位腼腆的姑娘，而且不懂英语，因此对你有些怕。于是杰克逊对我说：“我不是那种叫人害怕的人，不久你就会晓得的。”说罢扭身走了。

这时候来客突然多起来。吉子和我难得有机会讲话，这同我们了解到杰克逊中士是“皇宫”的上层人物而不好再说三道四不无关系。对他的悻悻离去，我觉得仿佛做了件错事，有些抱歉。尤其对他所说“如果要想搞女人，就到那边，你们无须害怕”，更是深受感动。

杰克逊中士所说的那边，是指“皇宫”内部。穿过衣帽间，那边尽是女人，和我一样，都讲不好英语。对方在讲些什么，根本听不懂，却嘎嘎嘎笑得前俯后仰。要是被人家抱住了，就娇声媚气地喊叫起来。这些女人，只要男人看她一眼，就立刻凑上前去。不知为了什么，她们无一例外，都是大红大绿的打扮。

我倒不是因为杰克逊中士把我同她们区别开来而受感动。事实上，我之所以念英语，原本是想挤进这类女人的行列中去。衣帽间的品行端正的妇女同这些不三不四的女人是共用一间休息室的。每次休息时，我都向这些舞女学点基本步法，心想总会有用的。

人是贪得无厌的，对奢侈一学就会。初到“皇宫”那天早晨，刚拿到工资是何等的兴奋，不久就习以为常了。尽管我的收入足以使妈和妹妹不愁吃穿，但总想多拿它十元也好。木村吉子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的，竟搞起倒卖美军物资的勾当来，除衣帽间的收入外，她大发洋财，打扮得花枝招展，居然也出入头地，变

得时髦了。她还有几分姿色，但谈不上相貌出众，由于从帽子到鞋，也就是从头到脚，浑身上下装备起美国货，居然颇引人注目，一旦搔首弄姿，倒象个俊俏的美人儿了，实在令人难以捉摸。

当前，我得向这位木村吉子看齐。然而，她无意让我入伙。而且我那句英语，就算能同美国兵讨价还价，买到他们的军用特配物资时，还不能讲巴结他们的奉承话，只好望洋兴叹。我拚命死背有两公分半厚的课本，努力把课本中的例句背到能得心应手的程度：“顺着这条马路一直走下去能到总司令部吗”，“喝这水不要紧吧”，“我马上就要出门，请尽量把问题谈得扼要些”。

不久，托马斯·杰克逊约我幽会。公休日，他单身一人来到“皇宫”，既不跳舞，也不怎么喝酒，存好大衣，留下一笔数目可观的小费，就走开了。我早已料到，迟早会发生这种事的。他当然可以在办公室，不费吹灰之力就查到我在哪天休息。他离开“皇宫”时，一如往常，把小费塞进我手里，和颜悦色地说：

“笑子，明天不去看电影吗？”

“什么片子？”

他叽哩哇啦说了片名，发现我听不懂在发楞，便慌忙改变主意，表示到“欧尼·派尔”看节目也行。东京的宝冢剧场自被占领军接管后，改名“欧尼·派尔”，公演精彩节目慰劳美军。我并不掩饰内心的喜悦，回答说很高兴去。截至目前为止，我还没有赴过约会，男人约我去看电影，生平还是第一遭。我情不自禁地向木村吉子等炫耀，明天和杰克逊中士有约会，到“欧尼·派尔”去看演出。她们面面相觑，嘴角闪过一丝意味深长的微笑，回答说：“欧尼·派尔”的演出非常精彩。

我们的约会是以美军俱乐部餐厅中的佳肴开始的。这里同“皇宫”不同，进进出出的白人比黑人多。我有生以来还未曾领

略过如此大块的牛排，餐后点心上蘸着冰激凌的可口东西，也是第一次尝到。我是个直肠子人，也就没有采取日本人那种默默领情的方式，而是在心里翻着英语课本、寻章摘句，笨嘴笨舌用英语大声说：“我一生难忘这次丰盛的美餐。”

托姆也满脸喜悦地回答说：自己迄今为止也从未享受过如此精彩的午餐，因为这是同笑子一起吃的。英语的表达方式历来夸大其词，我感到可笑，却忘记自己也言过其实了。

托姆很会吃，他首先把生菜一扫而光，接着把肉切成细块，右手握好叉子，就着啤酒狼吞虎咽起来。他这种吃法，使吃不惯西餐的我也能够轻松愉快地品尝出味道了。吃饭的当儿，托姆几次停下手中的刀叉，心满意足地瞅着我吃饭，用英语问道：“好吗？”

“好，好，非常好。”我用英语回答。

听我这么说，他愈加兴奋了，也说菜做得确实可口，大口咀嚼起炸土豆来。

“欧尼·派尔”的演出，比耳闻要精彩多了，令人目不暇接。演员半数以上是日本人，她们一字儿排开跳群舞。光演这些是枯燥无味的，便在中间穿插了白人歌曲，或由白人跳独舞，为演出锦上添花。总之，对于在战前很少接触文娱活动的我来说，这是生平第一遭看到的舞台演出。我再次切身体会到，战争确实结束了，日本败给了美国。战争期间，我劳动的那所兵工厂也经常举办慰问演出，规模从来没有这么豪华。我凝望着托姆的侧脸，沉浸在冥思中——他们打赢了这场战争，命令战败国人民一字排开跳群舞，并欣赏本国的歌舞，这是何等的惬意！

可能是托马斯·杰克逊误会了我的意思，突然把我的手紧握在他肥大的手掌中。我感到发窘，险些喊出声来。举目四顾，

才注意到我一直疏忽了的事实，——剧场里都是成双成对的，女人大多是日本人，似乎每一对都手握着手。兴许这就是美国的风气，我始终找不出拒绝托姆的理由，就象被老鹰捕捉在手的小鸟，动也不敢动一下。当然，我并不觉得讨厌。托姆从约会一开始就表现得文雅有礼，甚至到了令人奇怪的程度。对我的一举手一投足，反应灵敏，如果我对他捏我手表现出不高兴，他会马上放开的。因此我一动不动，觉得心头乱跳。攥着我的，无疑是只男人的手。退一步来说，即使这是美国人在剧场的礼节和习惯，也决不会去约会自己不喜欢的女人吧。托姆对我怀有好感，我心中还是有数的。当时，我并未因托姆是黑人而有什么异样的感觉，在某些人看来似乎不可思议，可我已在黑人出入的酒馆工作一年多，不知不觉对黑皮肤习以为常了。而且，剧场里的白人和黑人平等而坐，士兵无一例外挎着日本女人。我不仅无须羞涩，甚至有些迷离恍惚。在我思春期的学生时代，日本进入战时体制，为男孩子心跳或类似恋爱的滋味都未曾有过。吃了败仗，当然令人不快，但战争结束，能够通过这种方式体会和平的恬静，并不是件坏事。托姆不时用他肥硕的手轻柔地玩抚抓在他手中的我的手，我的手指沁出了不寻常的汗珠。

在这次约会中，我压根儿就没有觉得托马斯·杰克逊是个黑人，这真叫怪了。时至今日，我仍然在想，可能是因为我那天除了把约会看作是战胜国的美国兵和吃了败仗的日本人之间的约会外，对我个人来说，则是初次赴男人的约会而没有再往别处想。

第二天，吉子等故意对昨天的事不闻不问，我也有意装聋作哑。归途中，托姆送我回家，到了门前，他希望下次公休时间我全家见面，并约好带大批罐头来，我另外提出果酱和白糖。我打

算倒卖美军小卖部物资，当然不能把这些泄露给吉子。

下次公休，托姆开着吉普车到阿佐谷的我家中，卸下装满食品的三个大纸箱，送给妈三十磅白糖，给妹妹一个光闪闪的红玻璃皮包作礼品。妈眉开眼笑，妹妹高兴得双颊泛起了红晕，抱着皮包在屋角瑟缩。我们母女三人租了间三铺席半大的房间。

“咱们可得好好招待托姆先生啊，你看怎么办好？”

“把那些东西打开不就行了吗？”

“把他送给我们的礼品？”

“那算什么礼品？往后还要源源不断送来哩。”

妈为了对托姆表示欢迎，打开托姆带来的罐头，还沏了粗茶请他喝。托姆和我打开啤酒罐头干杯。房东夫妇领着孩子，也在神不知鬼不觉中参加进来。房东说，他还未曾喝过如此可口的啤酒，一边用手抓爆玉米花儿，大口咀嚼，一边催自己的老婆孩子吃东西。不喝啤酒的人也受到可口可乐的款待，妈和妹妹以前喝过一两次，并不觉得新奇，别人对这种别致的饮料赞不绝口。

“笑子小姐，请你替我翻译一下。你就说，我见到托姆先生非常高兴，然后，再问问他是否喜欢日本。”

这男子只喝了一听罐头啤酒，就满脸通红，喋喋不休地要我替他翻译，我也兴致勃勃地替他翻译了。在吉子面前，我对自己的英语是自惭形秽，但在这些不懂英语的日本人面前，我的英语脱口而出，真是奇迹。他们对我这口流利的英语佩服得五体投地，连妈都对我肃然起敬。

托姆兴高采烈地配合我的翻译，摇头晃脑大致谈了如下一些话。不，还是让我按照当时的翻译，原原本本写出来吧：

“我也和各位一样，见到你们很高兴。我非常爱日本，爱日

本这个国家和日本人。我们也是不愿意打仗的，真的不愿意。打赢和打输都一样，让我们把这场战争忘得一干二净吧。我们这里只有和平。然而，还有比任何事物都更加伟大的东西，那就是平等。正因为存在这个平等，我才格外爱日本。我不想回美国去，我打算在日本了此一生。”

我所以记得平等这样的政治术语，是因为英语课本开宗明义第一章写着：“盟军是为了把和平和平等带给日本人民才开进日本的，你们的自由和财产都将受到保护。”这无疑是美军的口号。

人们对托姆的答复表示欢迎，特别对他说什么爱日本，爱到不想回美国，甚至要定居的程度，更加称赞。

“东京炸得精光，你看着也喜欢吗？”

“我们要复兴东京，马上就盖起漂亮的房子。”

“日本没有吃的，你也喜欢吗？”

“就象现在这样，从美国运来食物就行了。”

“日本没有多少人能讲美国话，真对不起。日本话不好学吧？”

“这就看心了。假如开诚相见，同任何人都可以对话。只要平等待人，一言不发也会领会对方意思的。”

对这些莫名其妙的提问，他回答得直截了当。是因为英语比日语单纯呢，还是因为托姆照顾我的英语程度而有意说得简单些呢，我不清楚，可能两种原因都有。且不说他的谈话内容，就凭他那股快活劲头，大家就已心满意足了。而我对托姆再三说起的“平等”一词尤其注意，并铭刻在心头。

“笑子小姐，请你问问他多大年纪了，是一个人吗？家在哪儿？”

他老老实实回答说：“二十四岁。当然是个单身汉。我是一个正在等待漂亮姑娘出现的男子。家中亲人有一半住在亚拉巴马州，一半住在纽约，我是从纽约应征的。”

“二十四？年轻啊。咳，无论如何也看不出，黑鬼的年纪不大容易辨认哩。”

托姆看到他们齐口交誉，就要我翻给他听。我只翻了他们夸他年轻，当着黑人的面说什么“黑鬼的年纪不易辨认”，我是难以出口的。妈也说：“虽说是黑不溜秋，但也是个普普通通的人哩，人还不错嘛。”

“还是个有水平的知识分子哩，这家伙。说什么……我们给你们带来了和平和平等。日本兵可说不出这种话来，虽说咱从前也到过满洲。”

“他爹，说这些废话干嘛呢，要说你是战犯，就吃不消喽。”

“没啥，这人心眼多好，你看他那对眼睛，不是象小狗一样可爱吗？”

“可是真叫黑哩。”

“真是的！”

由于大家都把托姆的肤色当作问题，使我坐立不安了。于是，为他辩护说：“这算得上什么黑，他还算是好的哩。”

“还有比他更黑的？”

“是啊，和锅底一样黑，皮肤也粗。”

“哟，还有更黑的。”

“头发也卷得厉害，象如来佛似的，每根头发都卷着。”

“住口！”我尖着嗓门喊了起来，真的发火了。为什么发火，我自己也不清楚，也许是为了想在托姆觉察之前想方设法制止他们继续议论下去才大声叫起来的。这样一来，歪着脖子在旁

倾听我们谈话的托姆反而比任何人都先惊恐起来。

“你们刚才不是听他说‘不吱一声也会懂对方意思’而大受感动的吗？为什么竟说些他知道后一定不痛快的话呢？吃了人家的好东西，还说人家黑呀黑呀的，你们觉得这样合适吗？”

“说他黑又怎么啦，他本来就黑嘛。”房东也突然翻脸，反唇相讥。我感到自己横眉倒竖了。

“你还是少说几句令人不痛快的话吧，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是靠什么吃饭的吗？”对方冷笑着，“反正我们又没说你是专门接黑鬼的梆梆女郎。”

“你说什么，再说一遍！”

“不说喽，不是叫我住口吗？林小姐，打搅了。哦，托姆先生，再来啊。再见。喂，下楼吧。”

我被这些恶言秽语气得浑身发抖。专门接待黑鬼的梆梆女郎……！毋庸重复，记牢的话，无论如何也忘不了。

客人走后，托姆慌了手脚，想弄清我大动肝火的原由。他象是拥抱我似地问道：“怎么啦？房东说了些什么？他一定误会了我的意思，所以才惹你生气。只要你高兴，让我怎样都行……”我使劲摇头说：“不，不。”我象孩子般地在他怀里捶胸顿足。

妈也惴惴不安地说：“只不过是你对我一语地顶撞几句，高野先生说那些，并不是心怀恶意。托姆先生难得来家作客，弄得不欢而散，不是太对不住他了吗？”然而，我不但没有消气，反而火冒三丈，翻来复去嚷着一句话：“欺人太甚，欺人太甚，真是欺人太甚了。”

妹妹可能看不下去，下了楼，杳无踪影。我沉醉在托姆和妈对我百依百顺的气氛中。此时此地，我不俨然是位女王吗？我还未享受过妈对我如此逢迎，也从未享受过男性如此对我赔小

心的事哩。近来，妈对于出色挑起一家生活重担的我，说起话来有时好象一个佣人。而托姆则用手帕替我揩根本就沒流出一滴的眼泪，挽着我的肩头，摩挲我的脊背，简直象服侍我的奴隶。

从此以后，每逢我休息，托姆就驾驶吉普车来我家，从车上卸下几箱罐头、香烟和白糖，然后让我坐上吉普一起出去玩。这是我要求他这样作的。托姆可能从那天的气氛中有所察觉，对高野不怀好感了。高野是个无业游民，靠替黑市商人拉纤生活，托姆送来的美军小卖部物资也是由他经手倒卖出去的。这笔交易还不坏，托姆送给我们的礼品全部由他高价售出。我们的生活一天比一天好起来，妈的穿戴也焕然一新，妹妹穿了光闪闪的皮鞋，神采奕奕地去上女子中学。

托姆和我第一次接吻，是在一个公休日的深夜。那天，我们吃饭，看演出，逛夜总会，痛痛快快地足足玩了一天。归途，快到我家乡时，托姆停了下来，在月光下，两眼直勾勾地盯着我，然后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四周飘散着他身上的臭味。夜色下，托姆的眼睛、嘴唇和洁白的牙齿是那样的清晰，我一眼就看穿他想干什么。作为日本人，我的个头决不算矮，但同身長七英尺的托姆站在一起，即使穿上高跟鞋也只到他的胸部。要想看到他的脸，我得拚命翘首仰望。我听凭他用那只肥大的手抚摸我的面颊好一阵子。他的口臭扑面而来。发现托姆的睫毛很长，也是在这时。他怯生生地低头俯视我的眼睛，他的长睫毛几次拂去春宵良辰的气流，眼白也在翻滚。

“笑子……”

他的手刚触及我的下颏，头也随着埋住了我的脸。我不由一怔，但马上又定下神来，和在“欧尼·派尔”被握手时一样，沒有抵抗。他不吸烟，口臭中混杂着浓烈的甜味，在他的厚嘴唇

中，我几乎瘫软了。虽说是有生以来的第一次亲吻，我却出乎意外地镇定。我不知缘由地在心中反复念叨：我很好。

木村吉子等人察觉到我同托姆过从甚密，是不久以后的事。她同挚友们交换着对我看不惯的目光，刚开始还保持缄默，一天，吉子好象实在看不下去，开口讲话了：“林小姐，我觉得你同托马斯·杰克逊来往，还是当心点好。”

“你这是什么意思？”

“他们都异口同声地说什么日本女人最贱，你可别因为一个不值得的人而断送了自己的一生。他们和日本人不同，都不大负责任哩。”

“你所说的不负责任，指的是什么？”

“还不是玩弄你！”

“托姆向我求婚啦。”我昂然回答说。我难以忘记吉子她们当时那副惊异的样子。事实上，吉子压根儿就不配对我说这些，她才是被人耍着玩的。她的对方不负责任，没有多久就回到老婆孩子生活的美国去了。把美军小卖部的食品批发给吉子的罗勃特·卡夫曼，无意摘掉戴在左手无名指上的结婚戒指。木村吉子对他的金发引为无上的骄傲，我本来打算含沙射影地说：与其让一个金发的家伙玩弄，还不如得到黑人求婚要强百倍呢。

“你打算同他结婚？”吉子冷若冰霜地问道。

“噫，还不晓得呢。”

“绝对不会吧。”吉子以极其鄙夷的语调说道，同时，向她的朋友们瞥了一眼。

“你说绝对不会，是什么意思？”我不由怒火中烧。

“就算你林小姐不在乎，也决不会嫁个黑鬼吧。”

“为什么我就不能同黑人结婚？”由于我火气很大，吉子她们